

证券代码：000567

证券简称：海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09号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2月13日以书面、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6年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资产管理公司注册地的议案》，其中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经公司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5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资产管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自筹资金10亿元设立资产管理公司，设立地点在海南省。现根据资产管理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将设立地由海南省变更至西藏自治区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二月十七日